

2016 年
中山市体育场馆管理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山市体育场馆管理中心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中山市体育场馆管理中心 2016 年部门 决算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 收入决算表

三、 支出决算表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山市体育场馆管理中心 2016 年部门决 算情况说明

一、 2016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三、 2016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山市体育场馆管理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山市体育场馆管理中心是中山市教育和体育局下属的公益二类事业单位，正科级建制。主要履行的公共职能包括：

- 1、负责市属体育场馆的管理、维护和保养工作。
- 2、负责本市承办或者举办的体育比赛及运动员训练的场馆保障工作。
- 3、为群众体育活动提供场馆服务。
- 4、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中山市体育场馆管理中心 2016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独立编制机构数 1 个。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决算信息公开为本级预算单位。

我中心根据主要职能内设 8 个机构分别是：

- 1、办公室：负责中心的人事、政工、档案、文秘、统计、财务、仓库管理、采购、车辆管理等工作。
- 2、业务股：负责对外业务联系，场地、物业租赁；承接各项竞赛、运动会及展会的组织策划工作。
- 3、设备股：负责中心的机械、电气设备、管道、线路、构件、器具、设施的使用管理、维护保养以及加工、制作、安装、改造；提供体育设备的技术指导与服务。
- 4、中山体育馆：负责本馆的日常管理、维护、保养、清洁

卫生、安全保卫工作；负责在本馆举办的比赛活动的场地、器材布置等工作；利用场地、技术，为社会提供服务；管理好本馆的财产物资。

5、兴中体育场：负责本场的日常管理、维护、保养、清洁卫生、安全保卫工作；负责在本场举办的比赛活动的场地、器材布置等工作；利用场地、技术，为社会提供服务；管理好本场的财产物资。

6、体育训练中心：负责本训练中心的日常管理、维护、保养、清洁卫生、园林绿化、安全保卫工作；负责在本训练中心举办的比赛活动的场地、器材布置等工作；保障体校训练用场，利用场地、技术，为社会提供服务；管理好本训练中心的财产物资。

7、全民健身广场：负责本场的日常管理、维护、保养、清洁卫生、安全保卫工作；负责在本场举办的比赛活动的场地、器材布置等工作；利用场地、技术，为社会提供服务；管理好本场的财产物资。

8、紫马岭全民健身广场：负责本场的日常管理、维护、保养、清洁卫生、园林绿化、安全保卫工作；负责在本场举办的比赛活动的场地、器材布置等工作；利用场地、技术，为社会提供服务；管理好本场的财产物资。

9、人员构成情况：我中心核定人员编制 54 人，年末财政供养实有在职人员 49 人，离退休人员 20 人。

第二部分 中山市体育场馆管理中心 2016 年部门 决算表

各部门应当公开 8 张部门决算表格，包括：1. 收支总表（3 张），即：《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2. 财政拨款收支表（5 张），即：《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除涉密信息外，《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应当细化公开到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应当细化公开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没有数据的表格也要公开，并在合计栏以零填列。格式如下：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
山市体育
场馆管理
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2138.66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4	2203.23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	101.50
三、事业收入	3	267.28	三、其他支出	16	101.21
四、经营收入	4	0		17	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		18	0
六、其他收入	6	0		19	0
	7			20	
	8			21	
本年收入合计	9	2405.94	本年支出合计	22	2405.9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0	结余分配	23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0
	12			25	
总计	13	2405.94	总计	26	2405.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 本表中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 本表支出项目填列到类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类级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 收入总计数应等于支出总计数。

(4) 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和总计栏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5) 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
山市体育
场馆管理
中心

项 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05.94	2138.66	0	267.28	0	0	0
207	文化体育与 传媒支出	2203.23	1935.95	0	267.28	0	0	0
20703	体育	2203.23	1935.95	0	267.28	0	0	0
2070301	行政运行	898.41	898.41	0	0	0	0	0
2070307	体育场馆	1254.02	986.74	0	267.28	0	0	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 出	50.80	50.80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101.50	101.50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离退休	101.50	101.50	0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 退休	101.50	101.50	0	0	0	0	0
229	其他支出	101.21	101.21	0	0	0	0	0
22960	彩票公益金 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 排的支出	101.21	101.21	0	0	0	0	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 业的彩票公 益金支出	101.21	101.21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 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

小数。

(2) 本表功能科目填列到项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 1 栏 = (2+3+4+5+6+7) 栏。

(4) 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行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5) 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收入决算表》(财决 03 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山市体育场馆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05.94	999.91	1406.03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203.23	898.41	1304.82			
20703	体育	2203.23	898.41	1304.82	0	0	0
2070301	行政运行	898.41	898.41	0	0	0	0
2070307	体育场馆	1254.02	0	1254.02	0	0	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50.80	0	50.8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50	101.5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1.50	101.50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1.50	101.50	0	0	0	0
229	其他支出	101.21	0	101.21	0	0	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支出	101.21	0	101.21	0	0	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1.21	0	101.21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 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 本表功能科目填列到项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 1 栏= (2+3+4+5+6) 栏。

(4) 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行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5) 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支出决算表》(财决 04 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山市体育场馆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1	2037.45	一、文化体育与 传媒支出	15	1935.95	1935.95	0
二、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2	101.21	二、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16	101.50	101.50	0
	3		三、其他支出	17	101.21	0	101.21
	4			18			
	5			19			
	6			20			
	7			21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2138.66	本年支出合计	23	2138.66	2037.45	101.21
年初财政拨款结 转和结余	10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0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11	0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12	0		26			
	13			27			
总计	14	2138.66	总计	28	2138.66	2037.45	101.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 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 本表支出项目填列到类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类级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 收入总计数应等于支出总计数。

(4) 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栏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5) 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 0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山
市体育场
馆管理中
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037.45	999.91	1037.54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935.95	898.41	1037.54
20703	体育	1935.95	898.41	1037.54
2070301	行政运行	898.41	898.41	898.41
2070307	体育场馆	986.74	0	986.74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50.80	0	50.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50	101.5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1.50	101.5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1.50	101.5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 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 本表功能科目填列到项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 1 栏= (2+3) 栏。

(4) 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行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

说明。

(5) 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7 表)和《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6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山市体育场馆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9.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20
30101	基本工资	211.86	30201	办公费	17.29
30102	津贴补贴	34.70	30202	印刷费	0.21
30103	奖金	0	30203	咨询费	1.96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55	30204	手续费	0.14
30106	伙食补助费	0.70	30205	水费	0
30107	绩效工资	274.08	30206	电费	1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50	30207	邮电费	7.6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	30208	取暖费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4.59	30211	差旅费	3.51
30301	离休费	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0302	退休费	73.88	30213	维修（护）费	29.35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4	租赁费	0
30304	抚恤金	0.48	30215	会议费	0.22
30305	生活补助	0	30216	培训费	4
30306	救济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9.77
30307	医疗费	8.18	30218	专用材料费	1.04
30308	助学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0309	奖励金	19.22	30225	专用燃料费	2.34
30310	生产补贴	0	30226	劳务费	0
30311	住房公积金	59.8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36
30312	提租补贴	0	30228	工会经费	5.33
30313	购房补贴	0	30229	福利费	0.27
30314	采暖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1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92.9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6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69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21.4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1006	大型修缮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1020	产权参股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0.24
			304	对企业事业单位的补贴	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
			30403	财政贴息	0
			30499	其他对企业事业单位的补贴	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
			399	其他支出	0
			39906	赠与	0
人员经费合计		854.02	公用经费合计		145.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 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 本表经济分类科目填列到款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 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行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4) 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财决 08-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 中山市体育场馆
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2016 年度预算数						2016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2	0	32	0	14	18	20.78	0	11.01	0	11.01	9.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 本表数据填列数据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 xx 年预算数为“三公”年初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3) 1 栏= (2+3+6) 栏，3 栏= (4+5) 栏。7 栏= (8+9+12) 栏。9 栏= (10+11) 栏。

(4) “三公”数据合计为零的，在合计栏填列“0”，并在决算情况说明中予以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中
山市体育
场馆管理
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101.21	101.21	0	101.21	0
229	其他支出	0	101.21	101.21	0	101.21	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 对应专项债务 收入安排的支 出	0	101.21	101.21	0	101.21	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 的彩票公益金 支出	0	101.21	101.21	0	101.21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有关填表说明：

(1) 本表数据填列当年决算数，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2) 本表功能科目填列到项级支出科目，没有发生数的支出科目不用填列。

(3) (1+2-3) 栏=6 栏，3 栏=(4+5) 栏。

(4) 此表没有发生数据的，在合计行填“0”，并在该表下方附简要说明。

(5) 该表数据来源于部门决算报表中的《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9 表)和《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财决 06 表)。

第三部分 中山市体育场馆管理中心 2016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6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根据中财办【2017】21 号文关于《中山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16 年度部门预算的通知》批复如下: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体育场馆管理中心 2016 年度总收入 2405.9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405.9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2138.6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46.85 万元,增长 73.73 %。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增加,二是增加我局下拨体育公益金对场馆维修维护补给。三是增加了我局下拨 2016 年拳击赛事的补助款和对体育馆免费低收费开放的补助。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没有发生变化。

3. 事业收入 267.2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了 29.36 万元,增长 12.34%,主要原因是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经费增加。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没有发生变化。

5.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没有发生变化。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2016 年度总支出 2405.9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405.9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2203.23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及津补贴、奖励性绩效工资、社保医保及住房公积金、专项业务费、场馆水电费、物业管理费、政府购买服务费、大型体育赛事活动经费，紫马岭游泳馆全民健身广场修缮维护费等人员经费和各场地维修维护费。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9.53 万元，增长 3.26%，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1.50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有离退休费、退休社会保险缴费、退休特需经费，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52 万元，增长了 15.37%，主要原因是增加 3 名退休人员及退休费、社会保缴费调增。

3、其他（类）支出 101.21 万元，主要用于场馆维修维护和 2016 拳击赛补助。比上年决算增加了 99.05 万元，增长了 4586%。主要原因是增加局下拨体育公益金对场馆维修维护补给。二是增加了我局下拨 2016 年拳击赛事的补助款。

二、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体育场馆管理中心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138.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7.45 万元，

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99.79 万元，增长 5.1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和对体育馆免费低收费开放的补助；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1.2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01.21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局下拨体育公益金对场馆维修维护补给。和下拨 2016 年拳击赛事的补助款。

（二）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山市体育场馆管理中心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2138.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37.4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99.79 万元，增长 5.1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和对体育馆免费低收费开放的补助；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1.2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01.21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局下拨体育公益金对场馆维修维护补给。和下拨 2016 年拳击赛事的补助款。

分功能科目看，文化体育与传媒（类）体育（款）1935.95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场地维修维护费、大型赛事活动经费、税费等。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101.5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退休费、医保费、退休人员特需经费。

其他（类）支出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款）支出 101.21 万元，主要用于场馆维修维护补给和 2016 年拳击赛事的补助款。

三、2016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体育场馆管理中心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0.78 万元，完成预算 32 万元的 64.94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1.01 万元，完成预算 14 万元的 78.64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9.77 万元，完成预算 18 万元的 54.28 %。2016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与上年相比，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6.35 万元，下降 44.03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12.01 万元，下降 52.1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4.34 万元，下降 69.24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上年相比没有发生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上年更新购置了 1 台货车，本年没有新购公务车；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5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1.01 万元，占 52.98%；公务接待费支出 9.77 万元，占 47.02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1.0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6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1.01 万元，2016 年我中心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公务外出以及体育活动赛事需要用到货车运输体育器材。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9.77 万元，主要用于举办各种大型活动、体育赛事、业务洽谈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2016 年我单位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89 批次，接待人数共 1065 人次。主要包括主要用于举办各种大型活动、体育赛事、业务洽谈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51.52 万元，比上年增

加 109.1 万元，增长 7.56%。主要原因是：场馆维修维护补给和 2016 年拳击赛事的补助款。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6 年我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53.9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3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2.7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89.87 万元。其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53.9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 423.38 万元，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用于机要通信、应急工作）、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运输体育器材及其他设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我中心没有对 2016 年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截止信息公开当日，我中心 2016 年项目“大型体育竞赛活动经费”绩效评价工作仍在进行中，暂未收到财政部门的评价结果，待绩效工作评价结束后再另行公开。

3.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我中心 2016 年项目不在重点评价项目范围，没有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4. 其他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我部门没有其他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为便于社会公众的理解，各部门需对公开内容中涉及的专业名词进行解释，如下：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事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

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